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梅州市蕉岭生态环境监测站能力提升达标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蕉岭分局 地址：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镇山路 108 号 联系电话：18924480739 联系人：邓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梅州市蕉岭生态环境监测站能力提升达标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 资质要求：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4.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按委托人（选取人）要求，对梅州市蕉岭生态环境监测站能力提升达标建设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5

服务内容
和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背景）描述，需要落实的国家政策，需要达到的目标、目的：需对梅州市蕉岭生态环境监测站进行能力提升达标建设。招标代理机构具体工作如下：（1）委托方提供完整的资料后，编制采购公告；（2）委托方审核采购资料提出整改意见；（3）配合委托方就以上有关采购资料做好工作上的协调、整改；（4）完成发布采购公告；（5）组织评审；（6）成交结果公告公示，并确保招标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
2. 服务要求：招标代理机构需具备专业的技术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准确理解项目需求并提供针对性的服务。服务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招标流程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3. 进度要求：需根据项目实际进度要求，合理安排工作计划，确保按时完成各阶段任务。
4. 质量要求：招标文件的编制需严谨、规范，避免出现歧义或漏洞。
5. 后续（售后）服务要求：提供完善的后续服务，包括协助签订合同、处理异议及投诉等，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6	合同履行 地点和方 式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 方式和计 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计价标准：代理服务费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以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招标代理事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选取人）为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将根据招标代理服务的完成情况进行验收，主要考察招标流程的合规性、文件资料的完整性以及服务目标的达成情况。若发现任何不符合要求的情况，招标代理机构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直至满足验收标准。 3. 验收标准：依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进行制定。招标代理机构需确保所有服务内容均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规范性、流程的合法性以及资料的完整性。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若验收不合格，项目业主有



		权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直至符合验收标准。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 和解决争 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